2019年济宁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

统计公报

2019年，全市卫生健康系统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担当作为、狠抓落实，卫生资源供给逐年增加，医疗服务能力水平稳步提升，基层医疗卫生体系逐步健全，患者医药费用增幅有效控制，中医药服务优势进一步彰显，重大疾病防治力度不断加大，公共卫生工作进一步加强，职业病防控措施不断完善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覆盖所有乡镇级行政区域，监督执法力度进一步加大， 计划生育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提升，妇幼健康得到有效保障， 老年健康服务不断完善，卫生健康事业得到新发展，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全面提升。

**一、卫生资源**

（一）卫生人员总数。2019年底，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卫生人员总数达8.47万人，比2018年增加0.37万人（增长4.57%）。卫生人员总数中，卫生技术人员6.50万人，比2018年增加0.41万人(增长6.73%)。乡村医生和卫生员1.07万人，其他技术人员0.36万人，管理人员0.17万人，工勤技能人员0.36万人。卫生技术人员中，执业(助理)医师2.53万人,注册护士2.96万人。（详见表 1）

表1 2019年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卫生人员数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卫生人员总数（万人） | 8.47 |
| 卫生技术人员 | 6.50 |
| 执业（助理）医师 | 2.53 |
| 执业医师 | 1.98 |
| 注册护士 | 2.96 |
| 药师（士） | 0.28 |
| 检验师（士） | 0.20 |
| 乡村医生和卫生员 | 1.07 |
| 其他技术人员 | 0.36 |
| 管理人员 | 0.17 |
| 工勤技能人员 | 0.36 |

2019年底，全市卫生人员机构分布：医院4.88万人（占57.62%）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.02万人（占35.66%）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0.54万人（占6.38%）。（详见表2）

表2 2019年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人员数（万人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卫生人员数 | 卫生技术人员数 |
| 总计 | 8.47 | 6.50 |
| 医院 | 4.88 | 4.26 |
| 公立医院 | 3.83 | 3.40 |
| 民营医院 | 1.05 | 0.86 |
|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| 3.02 | 1.80 |
|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站） | 0.28 | 0.25 |
| 卫生院 | 1.01 | 0.91 |
|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| 0.54 | 0.42 |
|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| 0.10 | 0.08 |
| 卫生监督机构 | 0.05 | 0.03 |
| 妇幼保健机构 | 0.32 | 0.27 |
| 其他机构 | 0.03 | 0.01 |

2019年底，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的卫生技术人员学历构成：研究生占 6.2%，本科占 29.1%，大专占 43.2%，大专以下占 21.5%。（详见图 1）

图 1 全市卫生技术人员学历构成（%）

2019年底，全市每千人口执业(助理)医师3.03人,每千人口注册护士3.55人，每万人口全科医生2.45人。

1. 床位数。2019 年底，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5.30万张,其中:医院4.08万张(占76.98%),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.07万张(占20.19%)。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6.34张。（详见表3）

医院按照经济类型分，公立医院床位数为2.97万张，占 72.79%，与2018年相比增加0.15万张；民营医院床位数为1.11万张，占27.21%，与2018年相比增加0.11万张。

（三）医疗卫生机构总数。2019年底，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总数达7179个，比2018年增加242个。其中：医院218个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6843个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101个。（详见表 3）

表 3 全市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及床位数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机构数（个） | | 床位数（张） | |
| 2019 年 | 2018 年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总计 | 7179 | 6937 | 53010 | 50737 |
| 医院 | 218 | 215 | 40788 | 38226 |
| 按经济类型分：  公立医院 | 75 | 74 | 29716 | 28198 |
| 民营医院 | 143 | 141 | 11072 | 10028 |
| 按医院级别分：  三级医院 | 9 | 9 | 13841 | 13109 |
| 二级医院 | 50 | 49 | 16359 | 15465 |
| 一级医院 | 93 | 98 | 5707 | 5944 |
|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| 6843 | 6590 | 10650 | 10865 |
|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站） | 124 | 123 | 1540 | 1632 |
| 政府办 | 38 | 38 | 1105 | 1022 |
| 卫生院 | 133 | 133 | 9107 | 9231 |
| 政府办 | 117 | 117 | 7429 | 7551 |
|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| 101 | 119 | 1572 | 1646 |
|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| 12 | 12 | - | - |
| 专科疾病防治机构 | 13 | 16 | 405 | 404 |
| 妇幼保健机构 | 12 | 13 | 1167 | 1242 |
| 卫生监督机构 | 12 | 12 | - | - |
| 计划生育服务机构 | 51 | 65 | - | - |
| 其他机构 | 17 | 13 | 0 | 0 |

医院按经济类型分：公立医院75个，民营医院143个。医院按级别分：三级医院9个,二级医院50个,一级医院93个,未定级医院66个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(站)124个，卫生院133个，诊所、卫生所和医务室1085个，村卫生室5436个。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中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2个，卫生监督机构12个，妇幼保健机构12个。

1. 医疗服务

（一）门诊和住院量。2019年，全省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达5732.8万人次，比2018年增加343.80万人次。2019年居民到医疗卫生机构平均就诊6.86次。

2019年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中，医院2239.0万人次(占39.06%)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282.0万人次(占57.25%)，其他医疗卫生机构211.8万人次(占3.69%)。与2018年相比，医院诊疗人次增加158.2万人次，增长7.6%。（详见表 4）

2019年公立医院诊疗人次1950.53万人次（占医院总数的 87.12%）。民营医院诊疗人次288.44万人次（占医院总数的 12.88%）。

2019年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(站)总诊疗量达163.99万人次,占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量的2.86%，所占比例比 2018年增长0.37个百分点。

表 4 全市医疗服务工作量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总诊疗人次数（万人） | | 入院人数（万人） | |
| 2019 年 | 2018 年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医疗卫生机构合计 | 5732.8 | 5389.0 | 154.7 | 156.29 |
| 医院 | 2239.0 | 2080.8 | 131.80 | 126.83 |
| 按经济类型分：  公立医院 | 1950.53 | 1800.7 | 113.6 | 108.1 |
| 民营医院 | 288.44 | 280.1 | 18.2 | 18.8 |
| 按医院级别分：  三级医院 | 1027.78 | 958.7 | 60.4 | 55.8 |
| 二级医院 | 854.30 | 770.3 | 55.8 | 54.2 |
| 一级医院 | 177.38 | 209.1 | 7.9 | 10.7 |
|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| 3282.0 | 3136.1 | 18.38 | 24.27 |
|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站） | 163.99 | 134.0 | 1.89 | 2.57 |
| 卫生院 | 480.14 | 438.1 | 16.48 | 21.70 |
| 其他医疗卫生机构 | 211.8 | 172.2 | 4.52 | 5.19 |
| 合计中：  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 | 858.08 | 810.81 | 18.61 | 18.95 |

2019年全省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入院人数154.7万人，比 2018年减少1.59万人（减少1.02%）。

2019年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入院人数中，医院131.80万人(占85.20%)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8.38万人(占11.88%)，其他医疗卫生机构4.52万人(2.92%)。与 2018年相比，医院入院人数增加 4.97万人，增长3.92%。（详见表4）

2019年，公立医院入院人数113.6万人，占全市医院入院人数的86.19%；民营医院入院人数18.2万人，占全市医院入院人数的13.81%。

2019年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站）入院人数18.38万人,占医疗卫生机构总入院人数的11.88%，所占比例比2018年减少3.65个百分点。

（二）医师工作负荷。2019年，全市医院医师日均担负诊疗 6.1 人次和住院 2.0床日，其中：公立医院医师日均担负诊疗6.6人次和住院2.1床日。（见表 5）

表 5 全市医院医师担负工作量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 | | 医师日均担负住院床日 | |
| 2019 年 | 2018 年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医院 | 6.1 | 6.1 | 2.0 | 2.2 |
| 按经济类型分：  公立医院 | 6.6 | 6.5 | 2.1 | 2.2 |
| 民营医院 | 4.1 | 4.4 | 1.7 | 1.9 |
| 按医院级别分：  三级医院 | 7.0 | 6.9 | 2.3 | 2.3 |
| 二级医院 | 5.8 | 5.7 | 2.1 | 2.2 |
| 一级医院 | 4.6 | 5.4 | 1.4 | 1.7 |

1. 病床使用情况。2019年,全市医院病床使用率80.3%，其中：公立医院 90.0%。与 2018年相比，医院病床使用率降低 3.30 个百分点（其中公立医院降低 1.10 个百分点）。2019 年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日为 8.04天（其中：公立医院 7.94 天），比 2018 年降低 0.16天。（详见表 6）

表 6 全市医院病床使用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病床使用率（%） | |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（天） | |
| 2019 年 | 2018 年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医院 | 80.3 | 83.6 | 8.04 | 8.2 |
| 按经济类型分：  公立医院 | 90.0 | 91.1 | 7.94 | 8.0 |
| 民营医院 | 50.6 | 59.0 | 8.68 | 8.8 |
| 按医院级别分：  三级医院 | 100.5 | 102.6 | 8.11 | 8.3 |
| 二级医院 | 81.9 | 82.6 | 7.83 | 7.8 |
| 一级医院 | 45.6 | 52.8 | 9.28 | 8.5 |

三、基层卫生

（一）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建设。2019年底，全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(站)124个，其中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0个，社区卫生服务站84个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岗人员2331人，平均每个中心18.80人；社区卫生服务站在岗人员491人，平均每站12.28人。

（二）社区医疗服务。2019年，全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诊疗人次114.5万人次、入院人数1.80万人，平均每个中心年诊疗量2.86万人次,年入院量450人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师日均担负诊疗5.98人次和0.95个住院床日。2019年，全市社区卫生服务站诊疗人次49.5万人次，平均每站年诊疗量5886.90人次, 社区卫生服务站医师日均担负诊疗10.4人次。（详见表 7）

表 7 全市社区卫生服务情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（个） | 40 | 40 |
| 床位数（张） | 1485 | 1421 |
| 卫生人员数（人） | 2331 | 2253 |
| 卫生技术人员 | 1993 | 1940 |
| 执业（助理）医师 | 824 | 776 |
| 诊疗人次（万人） | 114.5 | 92.19 |
| 入院人数（万人） | 1.80 | 2.21 |
| 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 | 5.98 | 5.3 |
| 医师日均担负住院床日 | 0.95 | 1.2 |
| 病床使用率（%） | 52.24 | 60.68 |
|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 | 13.25 | 9.77 |
| 社区卫生服务站数（个） | 84 | 83 |
| 卫生人员数（人） | 491 | 450 |
| 卫生技术人员 | 468 | 428 |
| 执业（助理）医师 | 199 | 165 |
| 诊疗人次（万人） | 49.5 | 41.80 |
| 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 | 10.4 | 11.0 |

1. 农村三级医疗服务体系建设。2019 年底，全市共设 133 个卫生院，床位 0.91万张，卫生人员 10.07万人(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0.91 万人)。 (详见表 8)

表 8 全市卫生院医疗服务情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卫生院数（个） | 133 | 133 |
| 床位数（张） | 9107 | 9231 |
| 卫生人员数（人） | 10067 | 9357 |
| 卫生技术人员（人） | 9106 | 8353 |
| 执业（助理）医师（人） | 4156 | 3651 |
| 诊疗人次（万人次） | 14.7 | 438.1 |
| 入院人数（万人） | 16.48 | 21.70 |
| 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（人次） | 4.64 | 4.80 |
| 医师日均担负住院床日（床日） | 0.99 | 1.35 |
| 病床使用率（%） | 47.44 | 58.31 |
|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（天） | 7.95 | 7.49 |

2019年底,全市共设 5436个村卫生室。村卫生室人员达 16220人，其中：执业(助理)医师 3834人、注册护士 1699人、乡村医生和卫生员10687人。（详见表 9）

表 9 全市村卫生室及人员数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村卫生室数（个） | 5436 | 5307 |
| 人员总数（人） | 12198 | 13099 |
| 执业（助理）医师数 | 1082 | 1009 |
| 注册护士数 | 429 | 375 |
| 乡村医生和卫生员数 | 10687 | 11715 |
| 乡村医生 | 10410 | 11384 |
| 平均每个村卫生室人员数（人） | 2.24 | 2.47 |

1. 农村医疗服务。2019年，全市县级(市，不含区) 医院诊疗人次达 1140.65万人次,入院人数 71.09万人，病床使用率75.11%。

2019年，全市卫生院诊疗人次为480.14万人次，入院人数 16.48万人，医师日均担负诊疗4.64 人次和住院 0.99 床日，病床使用率 47.44%，出院者平均住院日7.95天。

2019年村卫生室诊疗量达2159.68万人次，平均每个村卫生室年诊疗量3972.92人次。

四、病人医药费用

（一）医院病人医药费用。2019年，医院门诊次均费用245.2元，按照可比价格计算，比上年增长5.37%；人均住院费用8530.8元，按照可比价格计算，比上年增长6.03%。2019年各级公立医院门诊次均和人均住院费用均增长。按照可比价格计算，三级医院门诊次均费用增长3.42%，人均住院费用增长2.13%；二级医院门诊次均费用增长3.07%，人均住院费用增长7.87%。一级医院门诊次均费用增长40.76%，人均住院费用增长35.78%。(详见表10）

表 10 全市医院病人门诊次均费用和人均住院费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门诊次均费用（元） | | 人均住院费用（元） | |
| 2019 年 | 2018 年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医院 | 245.2 | 232.7 | 8530.8 | 8046.0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按经济类型分：  公立医院 | 257.2 | 247.9 | 9125.9 | 8669.5 |
| 民营医院 | 163.9 | 135.6 | 4817.8 | 4376.1 |
| 按医院级别分：  三级医院 | 287.6 | 278.1 | 11466.7 | 11227.1 |
| 二级医院 | 221.6 | 215.0 | 6544.4 | 6067.2 |
| 一级医院 | 309.1 | 219.6 | 5030.5 | 3704.9 |

（二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病人医药费用。2019年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次均费用108.2元，人均住院费用3925.5元，按照可比价格计算，分别比上年增长3.24%和13.06%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次均费用中药费占比为40.8%，比2018年增长6.1个百分点；人均住院费用中药费占比为24.2%，比2018年下降1.1个百分点。

乡镇卫生院门诊次均费用72.2元，人均住院费用2281.1元， 按照可比价格计算，分别比上年增长18.75%和12.99%。（详见表 11）

表 11 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病人门诊和住院次均费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门诊次均费用（元） | | 人均住院费用（元） | |
| 2019 年 | 2018 年 | 2019 年 | 2018 年 |
|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| 108.2 | 104.8 | 3925.5 | 3472.1 |
| 乡镇卫生院 | 72.2 | 60.8 | 2281.1 | 2018.8 |

五、中医药服务

（一）中医类机构、床位及人员数。2019年底，全市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总数达268个，比2018年增加57个。其中：中医类医院23个，中医类门诊部5个，诊所237个，中医类研究机构3个。

2019 年底，全省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床位6726张,其中，中医类医院4750张(占70.62%)。与 2018年相比，中医类床位增加731张，中医类医院床位增加524张。

（二）中医医疗服务。2019年，全市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达406.95万人次，比2018年增加35.91万人次（增长9.68%）。2019年，全市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出院人数16.89万人，比2018年减少0.29万人（减少1.69%）。

**六、疾病控制与公共卫生**

(一)传染病报告发病和死亡。2019年，全市甲乙类传染病共报告发病13068例,死亡17人。报告发病数居前5位的病种依次为乙型肝炎(6386例)、肺结核(2477例)、梅毒(1727例)、丙型肝炎(723例)和百日咳(538例)，占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总数的90.69%；报告死亡数居前3位的病种依次为艾滋病(8例)、乙型肝炎(3例)和肺结核(6例)，占甲乙类传染病报告死亡总数的100%。

2019 年，全市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为156.5798／10万， 死亡率为0.2037／10万。

（二）免疫规划情况。2019年，国家平台接种率监测系统显示，全市常规免疫卡介苗接种率99.96%，乙型肝炎疫苗接种率99.85%，脊髓灰质炎疫苗接种率99.77%，麻疹类疫苗接种率99.87%，百白破三联疫苗接种率99.79%，流脑疫苗接种率99.76%，乙脑疫苗接种率 99.77% ，甲肝疫苗接种率99.78%。

（三）结核病监测。2019年全市共登记活动性肺结核患者1952例，其中，涂片阳性593例，仅培阳73例 ，仅分子生物学阳性74例，仅病理学阳性11例，病原学检查阴性肺结核患者930例，无病原学结果肺结核患者12例，活动性肺结核患者的病原学阳性率为46.85%，接近国家50%的要求。

（四）地方病防治。碘缺乏病监测：2019年全市碘缺乏地区居民碘盐覆盖率为95.05%，碘盐合格率为93.28%，合格碘盐食用率88.67%，碘盐中位数为24.40mg/kg，碘缺乏地区居民碘营养调查儿童尿碘中位数为208.94ug/L，8-10岁儿童甲状腺肿大率为2.45%，孕妇尿碘中位数为194.47ug/L。

水源性高碘监测：2019年全市水源性高碘地区居民无碘食盐率为 25.47%，儿童尿碘中位数为372.75ug/L，8-10岁儿童甲状腺肿大率 6.18%，孕妇尿碘中位数为 295.70ug/L 。

饮水型氟中毒：2019年我市11个县市区所有病区村开展病情监测工作，全市总计有1298个病区村，有1272个病区村完成改水，改水率为98%，有1239个改水后水氟合格，水氟合格率为95.5%。完成59497名学生氟斑牙检查，诊断氟斑牙患者3055名，氟斑牙诊断率5%。

克山病病情监测与病人治疗：2019年我市邹城市、曲阜市、泗水县组织专业人员对所有病区村开展克山病病情全面监测。经过29个乡镇363个病区村的病例搜索，搜索出疑似病例128名，经省地研所初步复核确诊15名慢型克山病患者。同时邹城市、泗水县对68例慢型克山病患者进行临床免费治疗。

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：制定全市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方案，与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签订了《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目标责任书》，启动专项攻坚行动，召开部门协调会，成立综合评审组，开展攻坚行动市级评审，经评审发现：任城区、兖州区、曲阜市、邹城市、嘉祥县、汶上县、泗水县7个碘缺乏病区县继续保持碘缺乏病消除状态；11个氟中毒病区县实现了饮水型氟中毒控制目标；曲阜市、邹城市、泗水县3个克山病病区县实现了克山病消除目标。

（六）职业病防治。2019年底，全市职业健康检查机构19家，健康检查工作基本覆盖所有县、区。2019年用人单位职业健康查体133329人次，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约2800例。全市共有5家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、2家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、2家职业病诊断机构。2019年全市共出动宣传人员456人次，2家媒体进行报道，发放宣传材料40800份，开展主题宣讲活动35次，宣传咨询活动68余次，警示教育活动15余次，受众人数超过63600万人。

七、妇幼卫生

（一）孕产妇死亡率。据妇幼卫生监测，2019年，孕产妇死亡率为2.32/10万。

（二）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。据妇幼卫生监测，2019年, 全市婴儿死亡率2.91‰ 、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3.98‰。

（三）国家免费孕前优生项目。2019年，全市为8.76万人提供了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，国家免费孕前优生目标人群覆盖率达100%。

（四）婚前检查保健。2019年，全市婚前医学检查率为97.53% 。

八、卫生监督

（一）公共场所卫生监督。2019年,全市公共场所卫生被监督单位7031个，从业人员28703人，持健康合格证明人数占95% 。卫生监督机构对公共场所进行经常性卫生监督10771户次，监督覆盖率为100%

（二）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。2019年,全市生活饮用水卫生(供水)被监督单位161个，从业人员3516人。卫生监督机构对生活饮用水经常性卫生监督242 户次，监督覆盖率为100% 。

（三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及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卫生监督。2019 年，全市消毒产品被监督单位28家，持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数25件。卫生监督机构对消毒产品生产企业进行经常性卫生监督56户次。

2019 年全市监督检查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21家，监督覆盖率100% 。

（四）学校卫生监督。2019年,全市被监督学校455所，教职员工24360人，学生数351383人。卫生监督机构对学校卫生进行经常性卫生监督561户次，监督覆盖率100% 。

（五）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监督。2019年，全市职业健康检查、职业病诊断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应监督机构23个，依法查处案件2件。全市放射诊疗被监督单位331个，建立放射工作人员职业监护健康档案人数2724，建立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档案人数2724。

（六）医疗服务、采供血和传染病防治监督。2019年，医疗服务经常性卫生监督7127户次，监督覆盖率100%，全市采供血被监督单位1家，监督覆盖率100%。传染病防治被监督单位6825 家，经常性卫生监督7566户次，监督覆盖率100% 。

（七）计划生育监督。2019年全市监督检查计划生育单位72家，监督覆盖率100% ；检查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1995人、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2982人。

九、计划生育

据 2019 年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，2019年，全市常住人口835.6万人、人口出生率12.62‰，自然增长率6.44‰，与去年相比，常住人口增长1.01人出生率、自然增长率分别下降 3.85、4.24个千分点，出生人口沿续了去年以来的回落态势。

2019 年，我市进一步健全完善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体系，狠抓惠民政策工作落实，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。全市为4.76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发放奖扶金 5712万元；为3557名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发放特扶金2521.1 元。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保障、社会关怀等各项扶助关怀措施有序落实；为5825名城镇其他居民中独生子女父母发放奖励扶助金699万元。

十、老年人口健康

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初步建立，积极推动老年医学科建设。2019年全市共有25所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病科的机构，占比为 68% 。开展老年健康宣传教育。开展老年人心理关爱项目试点。开展老年人心理关爱项目，共有1461名65岁以上老年人接受了心理健康评估。持续推进“银龄安康”工程。2019年，全市“银龄安康”工程参保人数56.87人次，保费规模2548.46元，全年为6730人次老年人支付1655.62元的保险理赔金。